

# 上海冠龙阀门节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2 年度，上海冠龙阀门节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切实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各项职责，认真贯彻执行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勤勉开展董事会各项工作，保障公司规范运作，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平稳发展。现就 2022 年度董事会主要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 一、2022 年度公司主要经营指标情况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2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为 933,341,911.74 元，较上年减少 10.8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01,806,977.51 元，比上年减少 47.06%，主要经营目标销售收入、净利润、回款率等弱于预期，主要系受经济环境下行、原材料成本增加等因素叠加影响，导致公司经营环境面临较大的压力。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总额为 2,632,146,410.41 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为 2,008,696,006.30 元。公司将不忘初心，拼搏进取，坚持不懈的提升产品、服务的质量和相关节能技术的研发能力，采取一系列措施来化解经营压力，努力实现客户、员工、社会与股东的共赢。

### 二、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的开展情况

#### 1、本年度董事会召开情况

2022 年度，董事会认真履行工作职责，审慎行使股东大会赋予的各项职权，结合公司经营实际，共召开 9 次董事会，各次董事会会议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审议通过的议案
1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2/2/7	1、《关于审议公司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告的议案》
			2、《关于审议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3、《关于 2021 年 10-12 月核销坏账的议案》
			4、《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的议案》
2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2/3/5	1、《关于开立募集资金专户及签订三方及四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2、《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3、《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的议案》
			4、《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的议案》
			5、《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的议案》
			6、《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的议案》
			7、《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2/4/27	1、《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4、《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
			5、《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6、《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
			7、《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
			8、《关于确定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9、《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10、《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专项说明的议案》
			11、《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登记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12、《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3、《关于修改〈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
			14、《关于修改〈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15、《关于修改〈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16、《关于修改〈内幕知情人登记制度〉的议案》
			17、《关于修改〈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办法〉的议案》
			18、《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9、《关于修改〈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20、《关于修改〈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21、《关于修改〈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22、《关于修改〈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23、《关于修改〈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24、《关于修改〈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的议案》
			25、《关于制定〈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26、《关于制定〈印章使用管理制度〉的议案》
			27、《关于确认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28、《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9、《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4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	2022/6/10	1、《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无息借款用于募投项目的议案》

	七次会议		
5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2/7/11	1、《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及发行费用的议案》 2、《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6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2/8/22	1、《关于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2022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7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22/10/25	1、《关于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新增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3、《关于核销坏账的议案》 4、《关于调整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 5、《关于召开公司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8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22/12/15	1、《关于拟签署〈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的议案》
9	第一届董事会2022年第一次临时会议	2022/12/28	1、《关于在湘潭投资建设给、排水阀门、工业阀门及自动控制系统和环保设备生产基地项目的议案》

## 2. 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2022年度，公司召开了4次股东大会。董事会依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和要求，严格按照股东大会决议及授权，认真履行董事会职责，确保各项议案得到充分执行，以保障各位股东的合法权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具体议案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审议通过的议案
1	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1/5	1、《关于公司未来与台湾明冠关联交易计划的议案》
2	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3/20	1、《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的议案》 2、《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的议案》 3、《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的议案》 4、《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的议案》

3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2/5/19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li> <li>2、《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li> <li>3、《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li> <li>4、《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li> <li>5、《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li> <li>6、《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li> <li>7、《关于确定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7.01、《2022 年度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li> <li>7.02、《2022 年度独立董事薪酬方案》</li> <li>7.03、《2022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li> <li>7.04、《2022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li> </ul> </li> <li>8、《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登记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li> <li>9、《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li> <li>10、《关于修改〈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li> <li>11、《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li> <li>12、《关于修改〈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li> <li>13、《关于修改〈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li> <li>14、《关于修改〈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li> <li>15、《关于修改〈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li> <li>16、《关于确认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li> <li>17、《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li> </ul>
4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11/1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关于新增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li> </ul>

### 3. 董事会下设专业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四个专业委员会，并制订了各委员会的工作细则。报告期，各委员会职责明确，规范运作，各位委员谨慎、勤勉地履行职责，为董事会科学决策及公司良性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

#### （1）审计委员会

报告期，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 4 次会议，各位委员对公司财务报表、坏账核销、关联交易、会计政策变更等事项进行了讨论和审议。同时对公司内部审计过程中应重点关注和检查的事项予以指导，对公司关联交易、内部控制情况等进行了监督。

#### （2）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召开 1 次会议，各位委员依照相关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勤勉履行职责，规范公司运作。

#### （3）提名委员会

报告期内，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依照相关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规定，积极履行了职责，就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资格进行了审查，为公司可持续发展的人才队伍建设提供支持。

#### （4）战略委员会

报告期内，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共召开 1 次会议，各位委员依照相关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根据公司所处的行业和市场形势及时进行了战略规划研究，并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公司拟在湘潭投资建设给、排水阀门、工业阀门及自动控制系统和环保设备生产基地项目提出了宝贵意见。

### 4. 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利用自身专业优势及经验对公司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关联交易、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等事项审慎发

表独立意见，发挥了独立董事应有的作用，切实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 5. 公司信息披露情况

2022 年度，董事会按照证监会、深交所关于定期报告编制准则以及《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要求，对定期报告、临时需披露事项均进行了及时、详尽的披露，全年依据公司实际情况，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发布会议决议等公告 63 份，其中完成了定期报告披露工作 4 次，确保无虚假性陈述、误导和重大遗漏的情况，使广大投资者能够及时、准确地获得公司信息，从而更好的保障中小股东权益。

### 6. 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建立健全公司内部控制体系，优化公司治理结构，不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公司一直致力于追求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和及时性；公司通过深交所互动易等互动平台等沟通渠道与广大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加深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知，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建立长期、健康、稳定的关系，从而提升公司形象，实现公司价值和股东利益最大化。报告期内，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知情人员能够严格执行保密义务，不存在内幕交易等违法违规行为。

## 三、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计划

2023 年，公司董事会将继续秉承对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规范运作、科学决策，支持和推动公司管理层全面完成各项经营指标，加快实施战略规划，实现全体股东和公司利益最大化。董事会将继续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积极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提高公司决策的科学性、高效性和前瞻性。扎实开展董事会日常工作，推动管理层高效执行股东大会决议，重点加强生产、经营、管理等工作，努力完成全年工作目标任务，实现高质量发展。

2、严格按照《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认真、

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严把信息披露关，切实提升公司信息披露的规范性和透明度。

3、积极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通过多种渠道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沟通，切实维护投资者的知情权、参与权和分红权，依法维护投资者权益，树立公司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

上海冠龙阀门节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4日